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重庆沃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重庆沃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克斯”）股票于2014年1月24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简称：沃克斯，证券代码：430550。

通过与沃克斯友好协商，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准备承接其主办券商工作，并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为此，本公司成立专门的工作小组，对沃克斯的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必要的调查。经调查后，本公司同意承接沃克斯主办券商工作。

本公司已与沃克斯就持续督导服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025年2月2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沃克斯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持续督导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本公司作出如下声明：本公司已对沃克斯业务、公司治理、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将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